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VO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9)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 TANDEM MONEY 之股份**

**認購事項**

茲提述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0日之公告。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0年4月2日，Convoy Technologies（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Tandem Money訂立認購協議，據此，Convoy Technologies同意作價10百萬英鎊認購，而Tandem Money同意發行若干Tandem Money普通B股。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認購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通告及公告規定。

## 認購事項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0年4月2日，Convoy Technologies（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Tandem Money訂立認購協議，據此，Convoy Technologies同意作價10百萬英鎊認購，而Tandem Money同意發行若干Tandem Money B股普通股。待認購協議完成後，Convoy Technologies將成為Tandem Money其中一名主要股東（非控股股東），其詳情載列如下。

日期：2020年4月2日

訂約方：(i) Convoy Technologies，作為認購人  
(ii) Tandem Money，作為發行人

標的事項：Convoy Technologies將認購若干股Tandem Money的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將與Tandem Money股本中之普通B股具有同等權益並構成一個獨立類別。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Tandem Money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代價

認購股份之代價為10百萬英鎊（相等於約95.2百萬港元）。代價須於完成日期當日以電匯方式存入Tandem Money指定之銀行賬戶。

代價乃由Convoy Technologies與Tandem Money經考慮(i) Tandem Money集團於2019年10月31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44.9百萬英鎊（相等於約427.44百萬港元），及(ii) Tandem Money集團之未來業務發展潛力，並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認購事項之代價乃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 完成

認購協議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告完成：

- (a) 根據其條款完成股份購買及知識轉讓協議；
- (b) Tandem Money若干股東批准發行認購股份，豁免Tandem Money細則中有關認購事項之優先認購權，Tandem Money股東採納有關Tandem Money之經修訂細則及經修訂股東協議；及
- (c) 於完成時交付一切文件及須交付之認購代價。

完成已於2020年4月2日落實。

## 其後轉讓

根據Tandem Money細則，Tandem Money已發行股本中之股份概不可予以轉讓，除非有關股份持有人經向Tandem Money送達轉讓通知，首先向所有其他Tandem Money股東提呈發售有關股份，或除非有關轉讓根據Tandem Money細則另行獲准則另作別論。

## 有關TANDEM MONEY之資料

Tandem Money為英國領先虛擬銀行Tandem Bank之控股公司。

Tandem Bank成立於2013年，是英國主要的「挑戰者銀行」之一，以手機應用程式提供零售銀行服務，客戶逾750,000人，並迅速建立創新及用家為本的聲譽。Tandem Bank於2019年業績繼續強勁增長，來年的目標更為進取。目前，Tandem Bank為客戶提供由智能銀行應用程式管理的兩種信用卡均豁免海外消費的行政費用，而客戶可透過其手機應用程式，使用其零售銀行服務，包括存款、按揭、貸款及信用卡。Tandem Bank同時藉數碼財富管理的優勢作交叉銷售，並提供多項增值服務，例如不同銀行賬戶的現金管理、儲蓄、債務管理及財務規劃。

截至2019年10月，Tandem Bank之收入及客戶增長繼續表現出強勁勢頭，活躍客戶逾750,000人及營業收入達18.8百萬英鎊。Tandem Bank擁有以低成本獲取客戶的記錄，預期將成為英國收入最高的虛擬銀行。

下文載列Tandem Money集團(附註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經審核)及截至2019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未經審核)之若干財務資料概要：

	截至 2018年 12月31日 止十二個月 (千英鎊)	截至 2019年 10月31日 止十個月 (千英鎊)
利息收入淨額	7,296	12,781
除稅前經營虧損	(26,712)	(25,473)
年度／期間虧損	(26,613)	(25,226)

Tandem Money集團於2019年10月31日之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502.9百萬英鎊及44.9百萬英鎊。

附註：

1. Tandem Money集團乃透過Tandem Money於2018年1月收購Tandem Bank（前稱Harrods Bank Limited）及其後於2018年3月完成Pariti Technologies Limited收購後而組成的。

## 普通B股之主要條款

根據Tandem Money細則，普通B股持有人將享有（其中包括）以下權利：

### 股息

Tandem Money董事會經若干股東同意後建議並由Tandem股東批准任何財政年度之任何可供分派溢利將以同等權益按所有類別股份（猶如所有類別股份構成一類股份）持有人各自之持股比例予以分派。

### 投票

普通B股應賦予普通B股持有人權利可收取Tandem Money所有股東大會通告，並有權出席該等會議及於會上發言及投票，及收取Tandem Money之建議書面決議案及就有關決議案投票。

### 清盤

就Tandem Money清算或股本退回、自願清盤或解散而作出的資產分配而言，Tandem Money償還其負債後餘下的剩餘資產應以同等權益按所有類別股份（猶如所有類別股份構成一類股份）持有人各自持有之有關股份數目比例予以分配。

##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為一家專注於理財顧問、金融產品開發及金融科技之多元化零售金融服務企業集團。

隨著金融領域網上平台的使用增加，董事相信，Tandem Bank憑藉其於業界之知識技術具有巨大市場潛力會成為大眾市場的領先網上零售銀行。投資Tandem Money亦為本集團在香港推出數碼服務的宏觀戰略的一部分，Tandem Money集團預計將成為本集團的關鍵技術及技術合作夥伴，並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若干技術轉讓及知識共享安排。透過投資Tandem Money集團，本集團將受益於在英國市場積極成長的合作夥伴的經驗。

本公司認為認購事項將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且從長遠來看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回報。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之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且訂立認購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認購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

本集團會根據Tandem Money集團之表現及本集團之業務策略考慮進一步增持Tandem Money之股份。本公司會適時遵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Convoy Technologies」	指	Convoy Technologies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Convoy Technologies
「認購事項」	指	Convoy Technologies根據認購協議認購Tandem Money之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Convoy Technologies（作為認購人）與Tandem Money（作為發行人）訂立之日期為2020年4月2日之認購協議

「認購股份」	指	Tandem Money根據認購協議將向認購人發行每股面值0.002英鎊之普通B股
「Tandem Bank」	指	位於英國之Tandem Bank Limited
「Tandem Money」	指	Tandem Money Limited，一間於英格蘭及威爾士註冊成立的公司
「Tandem Money細則」	指	Tandem Money之組織章程細則
「Tandem Money董事會」	指	Tandem Money之董事會
「Tandem Money集團」	指	Tandem Money及其附屬公司
「英國」	指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英鎊」	指	英鎊，英國之法定貨幣

於本公告內，僅作說明用途，以英鎊列值之金額已按1英鎊兌9.52港元之匯率兌換為港元。上述匯率僅用作說明用途（如適用），並不構成任何金額已經或可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之聲明。

承董事會命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志宏

香港，2020年4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宏先生（主席）、吳榮輝先生、葉怡福先生及冼健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士斌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鐵珊先生、傅鄺穎婷女士、白偉強先生及甄達華先生。執行董事王利民先生、馮雪心女士及陳麗兒女士自2017年12月8日起已被暫停職務。